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07日至2026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764896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16日

商 标



娘 缓 缓

NIANGHUANHUAN

申 请 人 江苏常州品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鸣新中路7号大学城商业街E3号1F-1-102(集群登记)

代理机构 北京鼎苏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定州分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饭店商业管理；商品进出口代理；通过互联网提供消费产品信息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广告宣传；产品展示；寻找赞助；市场营销；为他人推销；广告